# 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采购需求

1. **项目基本情况**
   1. 名称：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；
   2. 编号:DRY-CG-2024008；
   3. 预算：40000元。
2. **报名时间及地点**
   1. 报名时间：2024年 4 月 17 日至2024年4月23 日(节假日除外）。上午8:00-11:00 下午2:30-5:30；
   2. 报名地点：丹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中心（丹阳市西二环路教育印刷厂三楼）；
   3. 联系人：杨先生；
   4. 联系电话：0511-86553123、15189172512。
3. **资质要求：**
   1. 投标人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，提供下列材料：
   2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，投标（响应）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） 副本复印件。分支机构投标的，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，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。
   3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提供资格承诺函）。
   4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：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提供资格承诺函） 。
   5.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：按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（提供资格承诺函）。
   6.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：
      1. 提供现场踏勘确认书，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。
4. **维修技术要求**
   1. **发光灯箱外框：**
      1. 铝板进料剪裁、铝焊接外壳
      2. 内置方管支撑结构
      3. 焊点防锈处理
      4. 灯箱布内圈拉筋
      5. 外框1.5mm304不锈钢板,氟碳烤漆处理
   2. **发光灯箱布：**
      1. 内透光灯箱布
      2. 边缘封胶条
      3. **发光灯箱光源：**
      4. 内置防水恒压“蓝景 ”LED光源背发光效果
      5. 变压器
      6. 时控开关
      7. 不锈钢配电箱
      8. 国标电缆线，护套管保护
5. **商务要求**
   1. 质保期限：3 年。质保期内，中标方需24小时内免费上门维修，确保院徽发光正常运行，所有人工、耗材、设备等均包含在报价内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，一切安全责任由中标方负责。
   2. 标的完成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后 20 天内。
   3. 付款方式：标的完成通过终验后，2个月内支付合同价的90%，一年后支付余款。
   4. 本项目无增补。
6. **其它**
   1. 具体维修方式及工作量需察看现场，有疑问当面与院方沟通，并填写现场踏勘确认书，现场踏勘确认书封装于投标文件内，无现场踏勘确认书的视为无效投标。
   2. 现场踏勘联系人：马科长，联系电话：15262908767。
7. **招标时间及地点**
   1. 开标时间：医院通知；
   2. 招标地点：院内会议室；
   3. 招标方式：竞争性谈判（一次性报价）；
   4. 投标文件1式2份，开标时提供（格式参见第二部分）。
8. **投标人报名时提交材料**
   1. 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复印件盖公章）；
   2.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，法人参加报名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**合 同**

甲方： 丹阳市人民医院

乙方：

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 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 招标采购项目（招标编号 DRY-CG-2024008 ）采购结果，在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，共同遵守。

1. 维修设施名称、数量及地点：
   1. 设施名称：发光灯箱院徽
   2. 设施数量： 1
   3. 设施地点： 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
2. 维修内容：发光灯箱院徽
3. 质保期： 3 年。质保期内，中标方需24小时内免费上门维修，确保院徽发光正常运行，所有人工、耗材、设备等均包含在报价内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，一切安全责任由中标方负责。
4. 工期： 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 。
5. 合同价及结算方式
   1. 合同总价（人民币大写）： ；（人民币小写）： （元）；
   2. 结算方式：标的完成通过终验后，2个月内支付合同价的90%，一年后支付余款。

保修期

1.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等的现场管理约定
   1. 甲方提供的服务场地应符合防火、防事故的要求，乙方在服务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，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人员的安全，防止相邻房屋的管道堵塞、渗漏水、停电、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。如遇上述情况发生，属于乙方责任的，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。
   2. 乙方如因维保原因需居住在维保现场，日常用水、用电、用燃气等必须注意安全，如乙方因此而造成相关后果，由乙方负责。
   3. 乙方应做好服务现场管理工作，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。
   4. 乙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自身或他人人身、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。
   5. 乙方交通工具自备，所有安全责任自负，与甲方无涉。
   6. 乙方工作中用水、用电、动火等必须注意安全，如乙方因此而造成相关后果，由乙方负责。
2. 甲方工作：
   1. 甲方为乙方提供维保需用的水、电等必备条件，水、电、气费由甲方承担。
   2. 乙方维修工作中如需临时占用公用部位操作，甲方负责相关协调工作。
   3. 甲方有权进入维保现场对维保项目的进度与质量进行检查、验收。
3. 乙方工作：
   1. 合同签约后，乙方至甲方保卫科办理《施工证申请表》（合同期内长期使用），维保（维修）工作中如动火，乙方须至甲方保卫科报备（每次）。
   2. 对甲方滞留在现场的设备等物品注意保护，如损坏需赔偿。
   3.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。
4. 纠纷处理方式
   1. 因各项事务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，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丹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权利方支出的诉讼费用、律师代理费、保函费、交通费等合理费用由败诉方承担。
5. 合同履约
   1.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，双方必须严格遵守，除因不可抗力情形，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合同，否则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。
   2. 一方未遵守合同约定构成违约的，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，并赔偿守约方因此产生的损失。
   3. 本合同不得转包，如有违反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同时，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%的违约金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还应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。
6. 下列甲方采购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，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，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   1. 甲方的采购文件；
   2. 乙方的响应文件；
   3. 乙方的服务承诺；
   4.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。
7. 本合同一式  二 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

甲方代表（签字盖章）： 乙方代表（签字盖章）：

日 期： 日 期：

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（格式如下）

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

投 标 文 件

（招标编号： DRY-CG-2024008 ）

投 标 人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# 

**投标文件目录**

1. 投标函
2. 谈判响应报价表
3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
4.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
5. 资格审查资料
6. 维修技术要求偏离表
7. 商务响应偏离表

## 投 标 函

丹阳市人民医院:

1. 我方己仔细研究了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 （￥ 元）的投标总报价，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，实现工程目的。
2.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、撤销投标文件。
3. 如果我方中标，将派出 （姓名）作为本的项目负责人。
4. 如我方中标：
   1.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，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。
   2.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，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。
5. （其他补充说明）。

  投标人(公章)：

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印章）：

日期：

1. 谈判响应报价表（格式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采购単位：丹阳市人民医院 | | | |
| 项目名称：丹阳市人民医院9号楼外立面发光灯箱院徽维修 | | | |
| 投标单位（盖章） | | | |
|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金额 |  | | |
| 合计（大写） |  | | |
| 日期 |  | | |

注：1、总报价应包含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，含税。

2、投标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此表，项目报价不得超过预算。

##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

投 标 人：

单位性质：

地 址：

成立时间：

经营期限：

姓 名： 性 别：

年 龄： 职 务：

系 (投标人名称)的法定代表人。

特此证明。

投标人：(盖公章)

日期：

##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

本人 （姓名）系 （投标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现委托（姓名）为我方代理人。代理人根据授权，以我方名义签署、澄清、说明、补正、递交、撤回、修改 （项目名称）标段施工投标文件、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，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。

委托期限：

代理人无转委托权。

附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

投 标 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 （签字）

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）

身份证号码：

日 期：

## 资格审查资料

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标供应商  名称 |  | | | | | |
| 注册地址 |  | | 邮政编码 |  | | |
| 联系方式 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 | |
| 传真 |  | 网址 |  | | |
| 组织结构 |  | | | | | |
| 法定代表人 | 姓名 |  | 技术职称 |  | 电话 |  |
| 技术负责人 | 姓名 |  | 技术职称 |  | 电话 |  |
| 成立时间 |  | | 员工人数 |  | | |
| 企业资质等级 |  | | 其中 | 项目经理 |  | |
| 营业执照号 |  | | 高级职称人员 |  | |
| 注册资金 | （万元） | | 中级职称人员 |  | |
| 开户银行 |  | | 初级职称人员 |  | |
| 账号 |  | | 技工 |  | |
| 经营范围 |  | |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 |

备注：1.本表后应附资质要求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；2.无响应指标的应写明无。

附：

###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

营业执照加盖公章

### 资格承诺函

致： 丹阳市人民医院

我单位参与（项目名称） （项目编号： ）项目的采购活动，现承诺如下：

1．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2．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
3．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4．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若我单位承诺不实，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法律责任。

投标（响应）供应商（全称并盖章）：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签章）：

日期：

说明：1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，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，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2．供应商可删减承诺事项，删减的承诺事项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比如删去本承诺函第3项的，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### 现场踏勘确认书

致:丹阳市人民医院

我司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踏勘了贵院位于9号楼施工现场，取得了所有与项目有关的资料，并充分了解了维修内容、维修方式方法、工地的位置、邻近建(构)筑物、临时设施、临时水电、临时道路、场地布置、起卸吊运限制、垂直运输、物料搬(转)运、现场在建施工单位等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其它情况，由此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我司均在投标报价中子以综合考虑。并郑重承诺若我司中标后，将不会以不了解现场为由，提出投标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要求。

投标单位(签署及盖章)

日期:2024 年 月 日

## 维修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

项目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|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| 是否偏离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供应商： （供应商公章）

法人授权代表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年 月 日

“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”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“技术和服务要求”的内容保持一致。

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“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”处内容，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，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，只注明符合、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，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，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，再另页应答，否则投标无效。

“是否偏离”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：优于的，填写“正偏离”；符合的，填写“无偏离”；低于的，填写“负偏离”。

“备注”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。

## 商务响应偏离表

项目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|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| 是否偏离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供应商： （供应商公章）

法人授权代表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年 月 日

1. “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”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“商务要求”的内容保持一致。

2.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“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”处内容，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，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，只注明符合、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、不注明实际数值者 的，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，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，再另页应答，否则投标无效。

3. “是否偏离”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：优于的，填写“正偏离”；符合的，填写“无偏离”；低于的，填写“负偏离”。

4. “备注”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。